

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充分审查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关于取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本次取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、实施主体及地点的议案》，经过审慎研究后进行的合理调整，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决策和审议程序合规合法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现实情况和发展规划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取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、实施主体及地点的议案》的事项。

二、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地点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地点，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等实际情况，经过审慎研究后进行的合理调整，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决策和审议程序合规合法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现实情况和发展规划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推动募投项目的尽快实施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地点的事项。

2023年6月5日